

证券代码：872325

证券简称：丽宫股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5 日上午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2 月 4 日 15:00—2024 年 2 月 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325	丽宫股份	2024年1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诚信状况良好，具备为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其在上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认真、扎实地开展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拟续聘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现对 2024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4,100.0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门市丽宫陈皮产业园有限公司、珠海民亨发展有限公司、江门市丽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区柏余、江门丽宫本草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月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负责人身份证

明；

2、股东委托非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4年2月5日上午9:00至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蔡小敏、地址：江门市新会区港兴路7号三楼公司会议室、联系电话：1335659918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